「民國文學」抑或「現代文學」?

一一評析當前兩岸學界的觀點交鋒

●王力堅

摘要:自二十一世紀之初以來,中國大陸學界出現了對「民國文學」的熱烈討論,並試圖將「民國文學」研究從既有的「現代文學」研究範疇中剝離出來,認為「現代文學」將被「民國文學」取而代之。然而,在今天的現實語境中,二者將會是長期共存並處。因應「民國文學」研究的興起,以「形成現代中國文學主體生長機制」為定義的「民國機制」概念,也得以倡導。「民國機制」倡導者的用意不在以「民國文學」取代「現代文學」,而是對「現代文學」研究的補充和強化。然而,「民國機制」概念本身的闡釋,由於非學術性因素而表現出不夠謹嚴之處。大陸學者關於「民國文學」在台灣得到延續發展的論述,顯然是將大陸當下「民國文學」研究的熱情,延伸到對台灣文壇及學界現實的關照。然而,現實的情形是:從不同立場出發,兩岸卻一致表現出「去民國化」的默契。通過對上述現象的分析探討,可較為深刻地了解當前兩岸學界的觀點交鋒,以及這些觀點對大陸及台灣學界迥然異趣的影響。

關鍵詞:民國文學 現代文學 民國機制 台灣文學 意識形態

「民國文學」並非新概念,早在1920年代,周群玉《白話文學史大綱》已將中國文學發展分為「上古文學」、「中古文學」、「近古文學」及「中華民國文學」四編①;到1990年代,葛留青、張占國更有專著《中國民國文學史》②,陳福康則在〈應該「退休」的學科名稱〉一文倡導「民國文學」的研究③。然而,真正在學界引發連鎖性反應的是張福貴2003年在香港發表的論文〈從意義概念返回到時間概念——關於中國現代文學的命名問題〉,宣稱「現代文學最後必將被定名為民國文學」④,即作為意義概念的「現代文學」終將被作為時間概念的「民國文學」所取代。此後十多年來,「民國文學」在中國大陸學界日漸成為引人注目的關鍵詞,有關論述聲勢日盛⑤。這些論述無疑具有極大的學術勇氣

與敏鋭眼光,若能充分展開(理論上)及實踐(研究中),學術價值當不可估量。以下即通過三個方面——「民國文學」與「現代文學」、「民國機制」闡釋獻疑、「民國文學」在台灣,分析探討當前兩岸學界的有關觀點交鋒,以及這些觀點對大陸及台灣學界迥然異趣的影響。

一 「民國文學 | 與「現代文學 |

首先,「民國文學」是否如論者所言能輕易取代「現代文學」?恐怕不易, 尤其是在中國大陸的現實語境中。光是二者的「意義概念」與「時間概念」之 辯,就似乎是在「戴着腳鐐跳舞」。「民國文學」主張者宣稱:「在側重時間意義 上的民國文學的框架中,研究者可以少受政治因素的干擾」⑥;但也有學者質 疑:「〔民國文學〕是一個文學史的『政治視角』而非文學視角的命名。」⑦

如果從歷史事實的角度看,筆者倒是傾向於後者的觀點。事實上,「民國」首先就是一個政治概念,具體為一個體現治統(治理國家的一脈相傳的法統體系)意義的政權實體,於是,「民國文學」的政治性便毋庸置疑,亦無可厚非。然而,倘若以「政治正確」的態度來處理,或許就會令人「置疑」與「厚非」了。比如,與「民國」有所疏離、游離、邊緣化的文學現象——如治統外的抗



張福貴2003年在香港發表的論文宣構|現代文學最後必將被定名 為民國文學」。(資料圖片)

戰時期日佔淪陷區文學,以及治統邊緣的國共對抗時期瑞金中華蘇維埃共和國/陝甘寧邊區(以下簡稱「蘇/邊區」)文學——是否可以名正言順納入「民國文學」,就會有所顧忌了。而大陸語境對民國下限(1949年)的命定®,更使「民國文學」的政治性陷入尷尬不堪的窘境。

如果從尊重歷史事實的立場出發,筆者認為, 「民國文學(研究)」的價值及意義當可從以下幾個方面得以呈現:

- (1) 正視民國,以平常心看待民國的一切——從法統政權到日常生活;落實到文學層面,則是對產生於民國時代的任何文學現象,皆一視同仁。
- (2) 視民國政權為一現代國家形態,考察其與 文學各種現象(包括人、事、思潮、作品)的互動關 係及其影響(包括正面/負面,積極/消極)。
- (3)民國時期對文學產生影響的各種思潮,包括三民主義、社會主義、無政府主義、自由主義、 啟蒙主義、國家主義、改良主義、保守主義、實用 主義、浪漫主義、現實主義、批判現實主義、現代 主義等等,均可以爭論,可以批判,切忌無端遮 蔽;尤其是作為「民國」的國家意識,三民主義的重 要性不宜低估⑨。

「民國文學」抑或 **37** 「現代文學」?

- (4)從「民國」立場出發,「民國文學」的主流顯然是國統區文學(包括其中的左翼文學與自由主義文學),日佔淪陷區文學與蘇/邊區文學當處非主流地位。
- (5)作家及作品的評價與定位,當以體現、反映民國時代精神與特徵為衡量標準,而並非以意識形態或政治道德的標準取代之。

可見,針對「民國文學」的概念,我們無需進行「去政治化」的處理,只需對其政治性進行常態化解讀。只有這樣,「民國文學(研究)」的價值及意義才能得到切實的承認與實現,「民國文學」容或有可能取代「現代文學」。或者,就如學者熊修雨所期待的:「將『民國文學』視為『時間概念』這個學術願望在將來應該成為可能,並希望成為可能,只是前提條件是,『民國』這個概念必須真正成為歷史,而不是像現在這樣的兩岸分治狀態。」⑩然而,在今日的政治語境中,這樣的期待仍然只能「期待」。

於是,退而求其次,對「現代文學」概念的認知與再解讀,當是更具現實可行性。一般認為,「現代文學」指1917年新文學運動到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期間的文學⑪,之後則是「當代文學」。這個區分,看似時間性很強,但以1949年為界,其政治意味便不言而喻了。長久以來,學界使用的「現代文學」並不僅是時間概念,而是更多被視為意義概念,顯然也是由於包含着這一層意思。

倘若我們將「現代」還原為時間概念:「現今所處的時代」⑩,任何從「新舊」、「中西」、「文白」、「雅俗」等概念展開的論述,便同樣可置於「現代文學」的領域之中:國統區文學、淪陷區(治統外)文學以及蘇/邊區(治統邊緣)文學,乃至舊體詩詞文,甚至今日的港台文學,亦同樣可以歸納在「現代文學」中論述。概言之,擺脱意識形態與「現代性」意義概念的糾纏,在「現代」的時間範疇內,因一切觀念、思潮,一切社會現象、歷史現象而產生的任何文類,均為構成「現代文學史」的元素。除了1949年的「時間下限」,「民國文學」的整個話語體系,均可置於「現代文學」的範圍。

話說回來,無論是學界還是個別學者均難以自外於當今諸如「一個中國」、「兩個中國」、「一中一台」之類糾纏不清的現實政治語境,「民國文學」與「現代文學」概念定義也就只能依舊是「剪不斷理還亂」,質疑、否定以「民國文學」取代「現代文學」的學者更大有人在⑬,「民國文學」顯然無法輕而易舉取代「現代文學」。既然如此,惟能二者長期共存並處。至於二者的關係,在筆者看來,「民國文學(研究)」當作為「現代文學(研究)」的一個重要(主要)形態,含括在「現代文學(研究)」的領域之內。事實上,迄今為止,不少學者(包括本文討論到的諸多學者)也都是在「現代文學」的領域中討論「民國文學」的。

二 「民國機制」闡釋獻疑

自從「民國文學」研究在學界展開,相應的關鍵詞紛紛面世,如秦弓的「民國史視角」、李怡的「民國機制」、丁帆的「民國文學風範」、周維東的「民國視

野」、張堂錡及韓偉的「民國性」等⑩。其中,北京師範大學教授、現當代文學專家李怡提出及運用的「民國機制」概念,最為令人矚目。在短短幾年間,李怡相繼發表了系列文章,提出並頗為全面地闡釋了有關「民國機制」的諸多方面。

「民國機制」的提倡與「民國文學」的研究關係密切。然而,與張福貴提議以「民國文學」取代「現代文學」不同,李怡提出「民國機制」的用意不在以「民國文學」取代「現代文學」,而是對「現代文學」研究的補充和強化。而「民國機制」概念的提出與運用,也確實起到「刺激學科新的生長點、使文學研究獲得更充分的本土基礎和可靠的邏輯線索出發」,「在推進『民國話語空間』的尺度、深度、節奏等方面更具有學科現實性」⑩等諸多作用,對當前學界的「民國文學」研究乃至「重寫文學史」所起到的積極影響,當不可低估。

然而,「民國機制」概念本身的闡釋,卻由於非學術性因素而表現出不夠 謹嚴之處。李怡的〈民國機制:中國現代文學的一種闡釋框架〉是較早正面詮 釋「民國機制」的文章,該文給「民國機制」定義為「形成現代中國文學主體的 生長機制」⑩;而在對「民國機制」正式闡述之前,卻不無慎重地進行了一番鋪 墊⑪:

我們是從學術的維度上看「政權」的文化意義,而不是從政治正義的角度 批判現代中國的政治優劣,換句話說,對於1949年以前的政權的反動 性、腐朽性的揭示並不是我們的基本內容,我們的重點恰恰是回答一個 文學的問題:這樣的政權形態為文學的發展演變提供了甚麼可能?在甚 麼意義上促進了文學的發展,又在甚麼意義上限制了文學的可能?這樣 的研究是對一個時代的文學潛能的考察,是對文學生長機制的剖析,是 在不迴避政治形態的前提下尋找現代中國文學的內在脈絡。

這裏看到論者設置「政治安全閥」般的防備心態:既説「不是從政治正義的角度批判現代中國的政治優劣」,迅即卻訴諸「政權的反動性、腐朽性」的「政治正確」批判。在李怡論述「民國機制」的其他文章中,這種處處設防的心態亦顯而易見:「討論中國現代文學的『民國』意義,挖掘其中的創造『機制』絕不是為了美化那一段歷史」⑩,「強調文學的民國機制,完全是為了從中國歷史具體情形出發考察文學,並不意味着對那一段歷史的『美化』,相反,我們還應該嚴肅地剖析這些社會機制之於文學發展的負面意義」⑩,「這與是否『美化』民國政治完全是兩回事,我們從來嚴重關切民國歷史的黑暗面,無意為它塗脂抹粉」⑩。

如果在「學術的維度」考察的話,前引〈民國機制〉一文中所謂「這樣的政權形態為文學的發展演變提供了甚麼可能」,「在不迴避政治形態的前提下尋找現代中國文學的內在脈絡」,將是很有意義的論述,並大有發揮空間;但「政權的反動性、腐朽性」的定調和處處設防的心態,卻使對「民國機制」的闡述,不由自主遵行了「政治正確」的導引。

……促進現代中國社會與文化健康穩定發展的堅實的力量,因為與 民國之後若干的社會體制因素的密切結合,我們不妨將這種堅實的結合 了社會體制的東西稱做「民國機制」②。

「民國文學機制」在此後中國現代文化的歷史中持續釋放了強大的正面效應。無論生存的物質條件變得多惡劣和糟糕,中國文學都一再保持着相當穩定的創造力,在某種程度上,由國家與社會各種因素組合而成的「機制」,甚至還構成了對國民黨專制獨裁的有效制約②。

這些闡述表明兩點:其一,「民國機制」是由國家與各種社會力量綜合而成,其中包括國家社會體制等政治性因素;其二,「民國機制」具有推動社會與文化健康發展的正能量(「強大的正面效應」)。但如此闡述,似乎跟前述政治設防心態不那麼協調(有「美化」民國政治之嫌),因此便有了「民國機制」構成「對國民黨專制獨裁的有效制約」的強調。

於是,在對有關「民國機制」的探討中,論者竭力將民國政權的「專制獨裁者」(及其政權作為)與「共和國文化環境與國家體制」、「國家社會形態」、「國家政治的制度」區分開來,甚至用「無關」、「不屬於」之類的否定詞,將民國政權的最高代表(及其作用)剔除出「民國機制」,以此證明、維護「民國機制」正能量的純潔性和正義性。在這些論述中,「政治正確」的批判意識似乎起到了主導作用,「專制獨裁者」只能起到負面作用②。根據一般字典解釋,「專制獨裁(者)」,即不受法律制衡,獨斷專行,操縱一切的政治體制(執掌者)②。由此令筆者產生困惑:所謂「專制獨裁者」不就是當時「國家政治的制度」的最高代表嗎?「專制獨裁(政權)」不就是當時「國家社會形態」的主導力量嗎?作為「民國機制」要素的「國家體制」、「社會體制」、「國家社會制度」如何跟「專制獨裁(政權)」,尤其是「不受法律制衡,獨斷專行,操縱一切」的「專制獨裁者」切割呢?

事實上,李怡在多篇文章中頗為充分肯定了民國政權在政治、法律與經濟建設方面所作出的努力與成就,並明確稱許「民國政府表現出了一系列『法治』的努力,以『三民主義』和西方法治思想為基礎,民國法律同樣也建構着保障民權的最後一道防線」每,「民國的『現代』意義是……走向『民國』之後,以『三民主義』、『憲政理想』為旗幟的走出傳統專制主義的努力」每。這樣的讚美之詞,顯然是很難跟「專制獨裁(者)」對上號的。

那麼,還是讓我們回到「從學術的維度上看『政權』的文化意義」來討論。 平心而論,「政權(執掌者)」與「社會力量」不應是絕對的二元對立,而更應表 現為相互依存、相互作用的關係;與其強調二元對立,不如關注其間的「張 力」——兩者正是既相互對立,而又相互依存及相互作用的產物。從根本上 說,無論「民國」或「民國文學」,都是一個具有包括政權(主導)在內諸種社會 力量綜合的系統,而任何系統都是由各種相互對立、相互依存、相互作用的 要素 (力量) 所構成。因此,其正能量與負能量、增長與消解、發展與阻礙等 勢態,也是相互對立、相互依存、相互作用的,不可能是單方面存在與運作。

強調二元對立,其實也只是反映了同一系統中相互作用的單方面表現—— 突顯了政權形態「在甚麼意義上限制了文學的可能」的負面性,遮蔽了其「在甚麼意義上促進了文學的發展」的正面性。至於用「無關」、「不屬於」之類的否定詞,將民國政權的最高代表(及其作用)剔除出「民國機制」,委實顯得過於輕率且簡單化了。

李怡曾有如此論述:

引入「民國文學機制」的觀察,還可發現,中國文學在民國時期呈現出獨特的格局:國家執政當局從未真正獲得文化的領導權,無論是袁世凱、北洋政府還是蔣介石,其思想控制的目的總是遭遇社會各階層的有力阻擊,親政府當局的文化與文學思潮往往受到自由主義與左翼文化的多重反抗②。

五四奠基的「民國機制」在後來逐步顯示了強大的文化建設力量,甚至在某種程度上構成了對國民黨專制獨裁的某種制約 ②。

我們是否可以進一步解讀為:執政當局無法獲得文化領導權,社會強大力量得以形成,思想控制遭遇阻礙,專制獨裁受到制約;以及知識份子普遍利用法律作為武器,捍衞言論自由,徹底的「黨化教育」從未在民國實現⑳?李怡在一篇論文中提到,當年梁實秋對國民黨中宣部部長張道藩的文藝政策一再嚴厲抨擊,而梁的抨擊文章就發表在張主持的刊物上⑳。不止如此,李怡還指出:「專制政權的執掌者」遇到文藝界抵抗時的「矛盾重重」、「小心翼翼」、「措辭謹慎」、「被動無奈」、「退卻」,以致「文藝政策的原則由文藝界共同決定」,而不是「執政黨的思想控制」㉑。

凡此種種,讓人很難斷言民國政權為「獨裁」、「專制」,反而給人以執政當局(統治者)忍讓、寬容,政治環境(制度/體制)開放、寬鬆之感,體現出政權因素在「民國機制」中或主動或被動呈現的積極作用與意義,尤其對「作家主體性」②的保障與發揮,「推動文學創造的個性、氣質與精神追求」③,無疑起到不容忽視的積極作用。就此,張中良對「民國文學」自由性與開放性的描述或可為證:個性價值得到前所未有的尊重,結社、辦刊自由,各種社團、流派千帆競發、百舸爭流,開放的範圍之廣、力度之大、影響之深,均超越前代②。

可見,基於政治考量的防備心態,對歷史現象的解讀與詮釋,恐怕會有 或語焉不詳,或自相抵牾,甚或與歷史事實大相逕庭的尷尬表現。

三 「民國文學」在台灣

儘管中國大陸學界的主流觀念將「民國」的下限劃定在1949年,但仍然有 論者肯定「民國文學」在台灣得到延續發展。比如丁帆認為,民國主體文學思

「民國文學」抑或 **41** 「現代文學」?

潮和創作在相當一段時間裏壓制了台灣本土的土著創作,而成為主流;許多「民國文學」的元素在台灣仍舊延續着;「五四新文學」傳統的根尚未斷掉,它隨着一大批去台的文學作家的創作而得以香火延續圖。李怡亦認為:「台灣迄今依然沿用着『民國』的稱號,這裏的文學依然是進行中的『民國文學』……台灣的文學研究也依然在『民國』的框架內書寫現代、當代的文學發展。」圖熊修雨則明確表示:「將『民國文學』視為一個主體已不存在的時間概念,這是對兩岸政治現實的無視,是對歷史的簡單化。」圖這或可視為大陸學者對「民國文學」當代命運頗具善意亦頗具勇氣的表述。

上述學者的論述,顯然是將大陸當下「民國文學」研究的熱情,延伸到對台灣文壇及學界現實的關照。然而,台灣果真還有「民國文學」嗎?台灣社會或學界對「民國文學」作何認知?「民國文學」在台灣命運如何?在台灣最為堅持「民國文學」研究的張堂錡曾意有所指地感慨:「對身處於台灣的中華民國研究者而言,使用『民國文學』的概念本屬『天經地義』,但其內涵並不因為『民國』在台灣的持續存在而『一脈相承』……」圖

丁帆在論述「民國文學風範」在台灣的表現時,曾有「作為文學本體的『民國文學』仍然是以一種潛在隱形的發展脈絡前行」®的判斷。如果這個判斷是針對1950年代紀弦、瘂弦、洛夫等人的現代派詩,1960年代林海音、白先勇等人的憶舊小説,乃至近年來龍應台的《大江大海:一九四九》與齊邦媛的《巨流河》®而言,倒是頗為妥帖,但丁帆的判斷卻是來自對鄉土色彩最為鮮明、本土意識亦甚為強烈的台灣鄉土文學的考察。固然,丁帆寫道,「〔50年代台灣鄉土文學創作〕民間化的鄉土便成為對抗政治化鄉土的立足點,而這種民間立場也恰恰就是符合『民國文學風範』的價值判斷。……從後來形成的『鄉土文學大潮』來看,這股暗流卻是自然改變台灣文學格局的主流力量,這也不可不說是『民國文學風範』客觀存在的事實」⑩。然而,正是這種符合「民國文學風範」的「民間立場」,卻由於如下至少三方面的原因而自覺或不自覺隱潛着「去民國化」的傾向:其一,即如丁帆所強調,本土作家為了對抗「戰鬥〔反共〕文學」的衝擊⑩;其二,繼承日據時期對抗殖民文化的鄉土文學傳統;其三,面對大陸遷台作家在政治與文化方面的優勢而產生的被邊緣化心態⑩。

「去民國化」的突出表現即為「強調台灣文學的本土性,將台灣文學與大陸文學相區別和抗衡」@;待到1970年代鄉土文學論爭,尤其是1980年代以降嬗變為本土文學大潮®,「去民國化」更漸行漸遠成為不可逆轉的趨勢。誠如台灣學者許俊雅所指出:「鄉土文學論戰開啟,自由中國史觀〔民國史觀〕自然遭受挑戰。此後幾年,掀起『台灣文學』正名運動,定下日後本土派建構的台灣文學論走向。」®台灣學者呂正惠也曾不無懊惱地表示:「表面上看,鄉土文學是勝利了。進入二十世紀八十年代以後,台灣社會氣氛卻在默默地轉化,等我突然看清局勢,才發現,『台獨派』的『台灣文學論』已經瀰漫於台灣文化界,而且,原來支持鄉土文學的人(其中有一些是我的好朋友)大多變成了『台獨派』。」®所謂「台獨派」的「台灣文學論」,便是企圖用具有「主體性」

的「台灣文學」取代「現代文學」⑩;在文學創作方面,亦表現為從「鄉土」到「本土」的轉移,鄉土空間蛻變為本土符碼,鄉土的寫實風格往往交織指涉身份認同的意涵⑩。

事實上,上述種種創作現象,海峽兩岸學者大都放在「台灣文學」的領域來 討論。兩岸的考量或有不同,但卻殊途同歸,內涵各異的「民國禁忌」絕對是關 鍵的原因。於是,從不同立場出發,兩岸一致表現出「去民國化」的默契⑩。

相對於大陸學界對「民國文學」的「舊情復燃」,台灣學界卻是「欲語還休」。雖然也偶有論及「民國文學」者,如黃怡菁的〈文學史的書寫形態與權力政治:以《中華民國文藝史》為觀察對象〉,但也並非對「民國文學」的正面討論,而是討論「解嚴之前國民黨政府及親國民黨官方的文人如何書寫屬於他們的『新文學史』,並討論這樣的文學史生產的時代意義究竟為何」愈。字裏行間,顯見作者旗幟鮮明的政治立場。雖然也或有認同「民國文學(史)」與「台灣文學(史)」的承傳關係,但「台灣文學(史)」無疑是關注的焦點。如孟樊《文學史如何可能:台灣新文學史論》的緒論討論到如何「從中國文學史〔實則為民國文學史〕到台灣文學史」,但其目的卻在「台灣文學史的書寫如何可能」愈。

可以説,台灣學界名正言順的「民國文學」研究寥寥無幾,而「台灣文學」研究則蓬勃發展。從陳少廷的《台灣新文學運動簡史》、葉石濤的《台灣文學史綱》、彭瑞金的《台灣新文學運動四十年》,到陳芳明的《台灣新文學史》,台灣文學史的編纂悠悠不絕圖;近年,隸屬中華民國政府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現為文化部)的台灣文學館,更在短短的兩三年內推出總共三十三冊的《台灣文學史長編》圖。從個人到社會,從民間到官方,「強調台灣本土認同」圖的「台灣文學」概念與意識已然根深蒂固。

在林林總總的「台灣文學史」編纂中,或隱或現可見至少有五種因素,促使「民國文學」受到不同形式的替代、消釋、分解、裹纏、截斷,包括:(後)殖民史觀、反共宣傳、現代主義、鄉土文學、本土意識。有意思的是,相對於(後)殖民史觀另闢蹊徑、現代主義橫向移植、鄉土文學與本土意識漸行漸遠龜——諸種社會力量各顯神通「去民國化」,民國執政當局卻也通過操作「反共宣傳」,「自宮式」地「去民國化」。陳芳明在《台灣新文學史》的〈序言〉中是這樣陳述的愈:

戰爭結束後,國語政策的強勢推展,使日據時代的作家不得不停筆或封筆。 五四文學的白話文傳統,開始傳播到台灣。然而,在嚴苛的反共年代, 台灣文學竟發生雙重斷層;一是與殖民地文學切斷聯繫,一是與30年代 中國左翼文學完全割裂,使批判精神與抵抗文化不免受到重挫。在威權 時代,凡是不符合政治要求的文學,都被劃入禁林之列。

由此可見,五四以來的新文學,尤其是1930年代(左翼)文學在台灣文壇的脈緒,是在1950年代因意識形態被人為截斷的——在恐共、防共、反共意

「民國文學」抑或 **43** 「現代文學」?

識的支配下,台灣當局實行相當嚴厲的思想控制政策與出版審查法令,許多 1930年代的作家與作品首當其衝歸入查禁之列,其原由從有軍旅背景的作家 兼學者姜穆的表述可見一斑:「三十年代這十年中的文學活動,對社會及民心 士氣的破壞極大,尤其是對中共的叛亂竊國,具有相當的助力。」 5 這也是 陳芳明所指出的:「在台灣,由於內戰的敗北感,使國民黨的反共政策全盤 否定 1930年代左翼文學發展的事實。這種左右立場的對峙,使民國文學成為 禁區。」 6 5

然而,自1960年代開始,為了爭奪1930年代文學的詮釋權,一系列標榜「三十年代文學」的「史書」紛紛面世⑩。有關論者時而也力圖呈現超然姿態:「雖然『三十年代文藝』不屬於任何黨派的、或任何階級的文藝,而是一個充份表現了三十年代所獨具的『特性』的文藝」,緊接着卻話鋒一轉:「但是,『三十年代文藝』一詞,卻是中共提出來的,而此一『年代』的作者和作品,也已經受到中共毛派份子的大力批判。」⑩這也正是張堂錡所抨擊的「字裹行間因涇渭分明的政治色彩而有心或無意的『誤讀』仍隨處可見」⑩,意識形態始終與學術研究糾纏不清。於是,其結果就只能是徒勞無功,即使是「呈現了國民黨官方從60年代末期到70年代初期,爭奪文學史詮釋權的一個極致表現」的《中華民國文藝史》一書,也「只配得上被擺放在圖書館的書架上囤積灰塵的命運」⑩。令人情何以堪的是,到了1987年台灣解嚴以後的開放年代,這些重見天日的1930年代的作家與作品,「卻又因長期的隔閡而未受到市場或讀者青睞。可以說,三十年代文學在台灣面臨的是『雙重失落』的命運」⑩。

於是,置身台灣如何探尋「民國文學」的現實表現,還真有點白居易《花非花》的迷惘:「來如春夢幾多時,去似朝雲無覓處。」而台灣學界在對「台灣文學」進行論述時,亦往往有意無意迴避「民國文學」(概念、傳統及影響);雖然也有部分學者着意追蹤「民國文學」的傳統及影響,其研究卻多陷於動輒得咎的窘境 660。

耐人尋味的是,大陸對「民國文學」的熱衷,跟台灣對「民國文學」的冷落,二者雖然無法接軌,其間卻有難以言喻的「共識」及「心有靈犀」的內在關聯性。其「共識」及「心有靈犀」,顯然更多是來自非學術性因素的考量。

四 結語

由上可見,論者所謂「目前兩岸最容易認同的文學表達就是『民國文學』」⑩ 只是一廂情願的良好願望。相反,「現代文學」給了海峽兩岸學界一個共同的話語體系,一個共識度高的討論平台;換言之,「現代文學」概念的運用,令海峽兩岸學界擁有了「共同語言」;「民國文學」則似乎無法達到這樣的效果。在台灣,「現代文學」研究很普遍,「台灣文學」研究也很普遍,「民國文學」研究則難覓蹤迹⑩。儘管如此,張堂錡還是給了我們一個很值得企盼的思考:「在大陸階段的民國性〔民國機制〕,是當前大陸『民國文學』研究的重心…… 但是在台灣階段的民國性,保留了甚麼?改變了甚麼?在與台灣在地的本土性結合之後,型塑出何種不同面貌的民國性呢?」®

從學術的角度看,無論是「民國文學」及「民國機制」概念的提倡與運用,還是對「民國文學」在台灣命運的探索,都不失為極具創意的研究進路,其學術價值也無疑很值得期待;然而,來自各方的非學術性因素的制約,卻為此進路設下重重阻礙,其學術價值的充分體現仍處於漫漫「期待」之中。

論爭在繼續,探討在深入;眾説紛紜,莫衷一是;不要冀望圓滿落幕,亦無需強求統一認識。無論如何,在學術討論的平台,在學術研究的領域,任何概念、範疇、理論、主張、方法、模式、論述、觀點,都應該並存不悖,都應該有各自精彩的自由發揮。

註釋

- ① 周群玉:《白話文學史大綱》(上海:群學社,1928)。
- ② 葛留青、張占國:《中國民國文學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
- ③ 陳福康:〈應該「退休」的學科名稱〉,載《民國文壇探隱》(上海:上海書店,1999),頁10。
- ④ 張福貴:〈從意義概念返回到時間概念——關於中國現代文學的命名問題〉, 《文學世紀》,2003年4月號,頁16。
- ⑤ 參見何錫章:《民國文學現象叢論》(新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3)。
- ⑥ 陳國恩:〈民國文學與現代文學〉、《鄭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1年 第5期,頁82。
- ⑦ 趙學勇:〈對「民國文學」研究視角的反思〉、《中國社會科學報》,2013年11月 1日。
- ® 此說法甚為普遍,且擇此一例:「而民國文學,則可以明確地說,起於辛亥革命而止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參見陳國恩:〈民國文學與現代文學〉,頁83。
- ② 國民黨在1929年宣布以「三民主義文學」為文藝政策:一、創造三民主義的文學(如發揚民族精神、闡發民治思想、促進民生建設等文藝作品);二、取締違反三民主義之一切文藝作品(如研喪民族生命、反映封建思想、鼓吹階級鬥爭等文藝作品)。參見〈全國宣傳會議第三日〉、《中央日報》,1929年6月6日。
- ⑩⑩ 熊修雨:〈論「民國文學」的概念屬性及其意義〉、《文藝爭鳴》,2013年3月號,頁39。
- ① 参見袁國興編:《中國現代文學史教程》(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8);張福貴:〈從意義概念返回到時間概念〉,頁14-16。
- ⑩❷ 參見國語辭典編輯委員會編著:《中華活用大辭典》(台南:世一文化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2012),頁1334;1317。
- ⑩ 參見黃健:〈「民國文學」還是「現代文學」?——關於民國文學發展的思考〉,《華夏文化論壇》,2013年第2期,頁112-18;張堂錡:〈從「民國文學的現代性」到「現代文學的民國性」〉,《國文天地》,第28卷第5期(2012年10月),頁65-68。
- ② 參見秦弓:〈現代文學的歷史還原與民國史視角〉、《湖南社會科學》,2010年第1期,頁133-36;李怡:〈民國機制:中國現代文學的一種闡釋框架〉、《廣東社會科學》,2010年第6期,頁132-35;丁帆:〈「民國文學風範」的再思考〉、《文藝爭鳴》,2011年7月號,頁55-59;周維東:〈「民國視野」與大陸中國現代文學研究的新趨向〉,《國文天地》,第28卷第5期(2012年10月),頁59-64;張堂錡:〈從「民國文學的現代性」到「現代文學的民國性」〉,頁65-68;韓偉:

- 〈「民國性」:民國文學研究的應有內涵〉,《西北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2014年第2期,頁13-16。
- ⑩ 湯巧巧:〈「民國文學」或者「民國機制」——民國話語空間推進的可行性和操作性探討〉,載李怡、毛迅主編:《現代中國文化與文學》,第十輯(成都:巴蜀書社,2012),頁10、12。
- ⑩⑪❷⑪ 李怡:〈民國機制:中國現代文學的一種闡釋框架〉,頁134;134; 135;135。
- ⑩❷ 李怡:〈從歷史命名的辨正到文化機制的發掘──我們怎樣討論中國現代 文學的「民國」意義〉、《文藝爭鳴》、2011年7月號,頁64:63。
- ⑩❷② 李怡:〈中國現代文學史的敍述範式〉,《中國社會科學》,2012年第2期, 頁180:178:178。
- ② 李怡:〈「五四」與現代文學「民國機制」的形成〉,《鄭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4期,頁55。
- ② 有關論述均可參見李怡:〈「民國文學史」框架與「大後方文學」〉、《重慶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1期,頁19:〈民國機制:中國現代文學的一種闡釋框架〉,頁135:〈「五四」與現代文學「民國機制」的形成〉,頁57:〈中國現代文學的「民國意義」〉、《國文天地》,第28卷第5期(2012年10月),頁27-28。
- ⑩ 李怡:〈「民國文學」與「民國機制」三個追問〉,《理論學刊》,2013年第5期, 頁115:116。
- ⑩ 參見李怡:〈含混的「政策」與矛盾的「需要」──從張道藩《我們所需要的文藝政策》看文學的民國機制〉、《中山大學學報》、2010年第5期,頁56。
- → 張中良:〈回答關於民國文學的若干質疑〉,《學術月刊》,2014年第3期,頁8。
- ☞ 參見丁帆:〈關於建構民國文學史過程中難以迴避的幾個問題〉、《當代作家評論》、2012年第5期,頁11。
- 参 李怡:〈民國文學:命運共同體的文學表述〉·《中國現代文學》(台北)·第26期(2014年12月)·頁61。
- 張堂錡:〈「民國文學」研究的時空框架問題〉、《中國現代文學》(台北)、第26期(2014年12月)、頁76。
- 劉⑪⑫ 丁帆:〈「民國文學風範」的再思考〉,頁56;59;59。
- 範應台:《大江大海:一九四九》(台北: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2009);齊邦媛:《巨流河》(台北: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9)。
- ●● 參見張曉平:〈「鄉土」與「本土」的糾結──論台灣鄉土文學觀念的演變〉,《暨南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2年第4期,頁83-87;85。
- 即基於本土意識(本土認同)、本土題材的多元化文學,包括原住民文學、母語(閩/客語)文學、都市文學、女性文學、政治文學、同志文學、網絡文學等。
- ⑩ᡂ 許俊雅:〈如何台灣,怎樣文學史?──「台灣文學史長編」編寫之意義及 省思〉、《台灣文學館通訊》,第35期(2012年6月),頁10。
- ⑩⑩ 呂正惠:〈三十年後反思「鄉土文學」運動〉,《讀書》,2007年第8期,頁3:8。
- 參見黃儀冠:〈台灣鄉土敍事與「文學電影」之再現(1970s-1980s) 以身份認同、國族想像為主〉、《台灣文學學報》、2005年第6期、頁159-92。
- ⑩ 在中國大陸,與近年來興起的文化、文學「民國熱」迥然不同的是,政治、外交方面,卻是表現為始終一貫的「民國禁忌」與「去民國化」。
- 動圖 黃怡菁:〈文學史的書寫形態與權力政治:以《中華民國文藝史》為觀察對象〉、《台灣學誌》,2010年第1期,頁78;92、78。
- ◎ 孟樊:《文學史如何可能:台灣新文學史論》(台北: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6),頁1-14。

- ◎ 陳少廷編撰:《台灣新文學運動簡史》(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7); 葉石濤:《台灣文學史綱》(高雄:文學界雜誌社;春暉出版社,1987);彭瑞金: 《台灣新文學運動四十年》(台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1);陳芳明:《台灣新文學史》(台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1)。
- ❷ 國立台灣文學館編:《台灣文學史長編》(台南:國立台灣文學館,2011-13)。
- ◎ 參見陳芳明:〈台灣研究與後殖民史觀〉,《歷史月刊》,第105期(1996年10月),頁41-46;劉滌凡:〈六○年代台灣新詩本土意識的研究——以「笠詩社」為考查對象〉,《中外文學》,第30卷第1期(2001年6月),頁84-113;林玲玲:〈歷史、種族與風土——葉石濤的台灣文學史分期〉,《黃埔學報》,2007年第52期,頁43-64;陳明台:〈從橫的移植論台灣現代詩的成立與展開——其與日本詩潮關聯的考察〉,《文學台灣》,第63期(2007年7月),頁98-121;張修慎:〈戰前台灣「現代性」的思考與1937以後所見台灣知識份子之「鄉土意識」〉,《台灣史學雜誌》,第11期(2011年12月),頁26-55;陳培豐:〈鄉土文學、歷史與歌謠:重層殖民統治下台灣文學詮釋共同體的建構〉,《台灣史研究》,第18卷第4期(2011年12月),頁109-64;洪鵬程:〈三○年代鄉土文學論戰後台籍日文作家鄉土意識書寫〉,《僑光學報》,第35期(2012年10月),頁29-42;山口守:〈作為契機的鄉土文學〉,《中國現代文學》(台北),第24期(2013年12月),頁21-42。
- ⑩ 陳芳明:〈序言:新台灣·新文學·新歷史〉,載《台灣新文學史》,上冊,頁7。◎ 姜穆:〈左聯與共產國際的關係〉,載《三十年代作家論》(台北:東大圖書
- ◎ 陳芳明:〈民國文學的史觀建構〉,《中國現代文學》(台北),第26期(2014年12月),頁53。
- ⑩ 諸如孫如陵編:《三十年代文藝論叢》(台北:中央日報社,1966);李牧:《三十年代文藝論》(台北: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73);龍雲燦(吳若):《三十年代左翼文壇現形錄》(台北:華欣文化事業中心,1975)、《三十年代文壇人物史話》(台北:金蘭文化出版社,1977);丁望:《三十年代作家評介》(台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1978);蘇雪林:《二三十年代作家與作品》(台北:廣東出版社,1979);孫陵:《我熟識的三十年代作家》(台北:成文出版社,1980);陳紀瀅:《三十年代作家記》(台北:成文出版社,1980)、《三十年代作家直接印象記》(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6);陳敬之:《三十年代文壇與左翼作家聯盟》(台北:成文出版社,1980);姜穆:《三十年代作家論》(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86)、《三十年代作家論續集》(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89),等等。
- ⑥ 李牧:《三十年代文藝論》,頁1。

公司,1986),頁1。

- ❷❷ 張堂錡:〈「禁區」與「誤區」——台灣的「三十年代作家論」〉、《西北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2014年第2期,頁25。
- ❸ 參見黃怡菁:〈文學史的書寫形態與權力政治〉,頁75-97;孟樊:《文學史如何可能》。
- ◎ 參見李怡、張堂錡:〈民國史觀及民國文學史的建構〉・《中國現代文學》(台北),第26期(2014年12月),頁48。
- ⑩ 目前只有《國文天地》第28卷第5期(2012年10月)的「民國機制與民國文學 史」專輯,發表了大陸學者李怡、丁帆、張福貴、張中良、李光榮、周維東及台 灣學者張堂錡的相關論文:以及《中國現代文學》(台北)第26期(2014年12月) 以「民國史觀及民國文學史的建構」為專題,發表了大陸學者李怡與台灣學者陳芳 明、張堂錡及張俐璇的相關論文。
- ❸ 張堂錡:〈從「民國文學的現代性」到「現代文學的民國性」〉,頁68。